

據以

中

之

古

文

評

王

子

王

割益陽或舊屬汝南史遷云今為汝陰後又分

州太康縣本

漢陽夏縣也

字涉吳廣者

陰人

隱曰首

七後屬陳

正義曰杜

地志云陳

陽城縣也

索隱曰廣

雅云廣從

請批評
請流交
蘇泰州师范学校



6633.3



91177769

0368

目 录

一、公输	《墨子》(1)
二、谋攻	《孙子》(9)
三、劝学	《荀子》(15)
四、扁鹊见蔡桓公	《韩非子》(21)
五、论贵粟疏	晁错(24)
六、西门豹治邺	褚少孙(36)
七、订鬼	王充(44)
八、石壕吏	杜甫(50)
九、七律二首	
闻官军收河南河北	杜甫(54)
书愤	陆游(56)
十、马说	韩愈(58)
十一、卖炭翁	白居易(61)
十二、老夫采玉歌	李贺(66)
十三、卖油翁	欧阳修(69)
十四、六国论	苏洵(72)
十五、游褒禅山记	王安石(80)
十六、梦溪笔谈三则	沈括(86)
活板	(87)
雁荡山	(89)
采药	(91)
十七、念奴娇 赤壁怀古	苏轼(96)

- 十八、石钟山记..... 苏 轼 (101)
十九、指南录后序..... 文天祥 (106)
二十、中山狼传..... 马中锡 (115)
二十一、甘谱疏序..... 徐光启 (126)
二十二、核舟记..... 魏学洢 (130)
二十三、口技..... 林嗣环 (136)
二十四、促织..... 蒲松龄 (141)
二十五、狱中杂记..... 方 萍 (153)
二十六、诗二首
 夜起..... 黄遵宪 (164)
 黄海舟中日人索句并见日俄
 战争地图..... 秋 瑾 (167)

一、公 输

〔题解〕

这篇文章选自《墨子》，有删节。

墨子名翟（dí），鲁国人，曾做过宋国大夫。一说，原为宋国人，后长期居住鲁国。墨子是春秋战国之间的思想家、政治家，墨家学派的创始人。大约生于孔子卒年（公元前479年）前后，死时年六、七十，一说八、九十。他学术活动的时代，大体与孔子相衔接。

墨子曾学习儒术，相信《诗》、《书》之教，但反对形式化的礼乐，因此另立门户，聚徒讲学。墨子继承了商、周传统的思想形式，主张“天志”、“明鬼”，却赋以“兼爱”、“非命”的内容，反对儒家的“爱有差等”和“有命在天”。他认为“兼爱”是天的意志，只有兼相爱，交相利，才能得赏，反之就会受罚。他强调祭祀鬼神，主要在于不让祖先鬼神为贵族所专有，认为平民也能为鬼，也有祭祀的权利。他的“明鬼”和主张用“力”图“强”的“非命”论，看似对立而实相通。从“兼爱”、“非命”等基本观点出发，墨子在政治上主张“尚贤”、“尚同”，尚贤就使官无常贵，民无终贱，尚同就要天下一义，上下相同。他还提倡“非攻”，反对不义的战争，提倡“节用”、“节葬”和“非乐”，限制王公贵族的奢侈，减轻人民的负担。这些在当时都有一定的进步意义。

据《汉书·艺文志》记载，《墨子》一书原收文章七十一篇。今本只存五十三篇。这书编集了墨子、墨家弟子及其后学

的著作。书中除关于上述墨子哲学思想和政治主张的论著外，尚有专论思维规律的《经》上、下，《经说》上、下，《大取》和《小取》六篇，合称“墨辩”或“墨经”，以及专论兵法的《备城门》等十一篇。这两部分都是后期墨家的作品，反映了墨家后期分为重论辩和尚武侠两派的史实和他们取得的成就。墨辩中还记录了不少自然科学的论断，涉及数学、几何学、力学、光学等方面，闪耀着古代唯物主义的光辉。

《公输》是《墨子》中以记述墨子及其弟子言行为主的五篇之一（其余四篇为《耕柱》、《贵义》、《公孟》、《鲁问》）。墨子重视实践，刻苦自励，孟子曾称他“摩顶放踵，利天下为之”。这篇文章，记述墨子不避艰险，从道义和技术上折服公输盘，阻止了楚攻宋的战争，体现了墨子兼爱、非攻的政治思想。文章以记叙论辩过程为主，详于记言而略于记事，剪裁得当，重点突出，善用类比，层层设喻，有较强的说服力。

〔评注〕

公输盘为楚造云梯之械，公输盘(bān)，姓公输，名叫盘，盘，一作“般”，一作“班”，春秋时鲁国人，以善造奇巧的器械著名。又称“鲁班”。成语“班门弄斧”的“班”，即指鲁班。成，将以攻宋。宋，春秋时国名，有今河南、湖北、湖南、江西一带地方。云梯，古代攻城时攀登城墙用的器械。云在高空，因称高成，将以攻宋。子墨子闻之，子墨子，墨子的学生对他的敬称。前一“子”字，夫的地方。子，老师，《论语》中“子曰”的“子”就是这个意思。后一“子”字，古代对男子的敬称或美称，可以加在姓或姓名的后面，如“孔子”、“墨子”、“韩非子”，也可单独用，如下文“藉子杀之”的“子”。

起于鲁，起，启行，动身。鲁，春秋国名，在今山东省西南部。起于鲁，从鲁国动身。行十日十夜而至于郢，行十日十夜，极言所经时间很长，行程很远。十，不是见公输盘。见，会见。确数。郢，春秋时楚国都城，在今湖北江陵县东南。

写墨子闻公输盘制造云梯助楚攻宋，急忙由鲁往楚，企图劝阻。

公输盘曰：“夫子何命焉为？” 夫子，古代对男子的敬称，也用以称老师。墨子为一学派的倡始

人，徒众甚多，社会上都以老师看待他，故公输盘称他为“夫子”。“何十动词十为”，是古汉语的一种疑问句式，其中“何”是疑问代词，置于动词前，“为”是疑问助词，这里在动词和“为”字之间加一“焉”字。焉，助词，有缓和语气的作用；一说，焉，代词，犹“之”，指代我，在对话中常有此用法。何命焉为，（打算）叫我（做）什么，（有）什么指教我。

子墨子曰：“北方有侮臣者，愿藉子杀之。” 愿，希望。藉，通“借”。子，敬称，已详前。之，代词，指“侮臣者”。

公输盘不说。 说，借作“悦”。不悦，不高兴。

子墨子曰：“请献十金。” 请，表愿望的敬词，等于说“请让我”。金，当时货币的单位。一金代表一定的数量：秦以一镒为一金（二十两为一镒），汉以一斤为一金。

公输盘曰：“吾义固不杀人。” 义，正当的道理，应当遵守的原则。吾义，我所奉行的道理。固，原来，本来。以上墨子对公输盘的答话不直接提出攻宋的问题，而设为献金借力以杀仇敌的请求，使对方处于反对攻宋的方面而不自知。

子墨子起， 起，起立，站起来，和上文再拜，古代表示很恭敬次。曰：“请说之。”请和上文“请献十金”的“请”同义。说，解说，表明。之，代词，指要说的事。以下才正面提出关于

楚攻宋 吾从北方闻子为梯，从，由。北方，指鲁国，鲁在楚的北面。将以攻宋。宋何罪的问题。

之有？ 何罪之有，有什么罪。何罪，宾语置于动词“有”之前。“之”，复指代词，指代前面的“何罪”，有强调作用。一说，之，助词。

有余于地而不足于民， 荆，楚国的本名。楚国地当古荆州，故原称荆，后亦称荆楚，义为荆州的楚国。两“于”字，介词，引出前面形容词（“有余”、“不足”）所描述的事物；“于地”、“于民”，都是介词结构作状语。**杀所不足而争所有余，**

两“所”字都和后面用作动词的形容词组成名词性词组，分别作“杀”和“争”的宾语。所不足，不足的一类，指“民”；所有余，有余的东西，指“地”。

不可谓智。 人民已不多而又使他们在战争中被杀伤，土地已很多还要再争夺别国（指宋）的地方，这样不算做明智。指出助楚攻宋的错误之一。

宋无罪而攻之，承上文“宋何罪之有”。 打攻没有罪的邻国，不能算做仁爱。指出助楚攻宋的错误之二。

知而不争，不可谓忠。 不智不仁，主要是楚王的错误，公输盘明知楚王不对而不和他争论，不能叫做忠诚。指出助楚攻宋的错

误之三。争而不得，不可谓强。 不得，无效果，没有成功。退一步说，也许公输盘曾和楚王争论过，但无成效，不能叫做坚强。指出助楚攻

宋的器皿之四。义不杀少而杀众， 承上文“吾义固不杀人”。杀少，指为墨子杀欺侮他的人。杀众，指为楚王造攻城

的器械之五。指出助楚攻宋的错误之四。**不可谓知类。** 类，类推，比较。知类，懂得比较事物的轻重大小，从而得

出正确的结论。类比是墨子对逻辑推理的重要发展，对古代哲学认识论的一大贡献。墨子论著里多用类比推理，往往能由小及大，由表及里，从许多事例中概括出正确的结论；尽管有时存在缺点，但在先秦诸子（包括孔子）

中，他不仅最先运用类比，且取得很高的成就。在从道德范畴指出助楚攻宋的四点错误以后，再从思维规律方面指出助楚攻宋的错误，使论辩更深入，更有说服力。

公输盘服。 服，信服，为上文指出的“五不可”所折服。以上第二层，墨子从道义上劝说公输盘，不要助楚攻宋。

第一段，记墨子闻公输盘助楚攻宋，前往劝阻的经过。着重记墨子对公输盘的说辞，初步反映了墨子贵义非攻的思想和善用类比的论辩方法。

子墨子曰：“然胡不已乎？” 然，那么。胡，何，为什么。已，停止。“胡”字前省略了主语“攻宋”。

公输盘曰：“不可，吾既已言之王矣。” 既已，已经，联合结构的时态副词。之，代词，指攻宋这件事。王，指楚惠王，名章。矣，助词，表完成，等于“了”。“之”后面省略介词“于”。言之于王，即“言之于王”，对楚王讲过攻宋这件事。

子墨子曰：“胡不见我于王？” 见，旧读(xiān)，“见”的使动用法。见我于王，使我见到楚王。意即介绍我和楚王相见。

公输盘曰：“诺。” 诺，答应的声音。以上第一层，墨子请公输引荐他见楚王。

子墨子见王，曰：“今有人于此，舍其文轩， 舍，古借作“捨”，今为“捨”的简体字。舍，丢弃。文轩，华美的车子。邻有敝舆而欲窃之；**舆**的异体字。敝舆，破旧的车子。

舍其锦绣， 锦绣，织锦绣花的丝织品。**邻有短褐而欲窃之；** 短褐(hè)，粗布的短衣。一说，短，借作“短”。**(shù)。** 褀，古代贫贱人所穿的粗布衣服。**舍其粱肉，** 粱，精制过的高粱米饭。粱肉，借指精美的饭菜。**邻有糠糟而**

糠，稻麦等谷物的皮壳；糟，煮谷物制酒后剩下的渣。糠糟，借指粗劣的食物。此为何若人？”为是，算做。何若，何如，怎样的。

王曰：“必为有窃疾矣。”窃疾，爱好偷窃的病，一种神智不正常的病态。以上第二层，从生活上设为抛弃好东西而偷窃坏东西的人以问楚王，使楚王不自觉地说出否定自己的话。和上段设为献金求助以杀仇人的问题以问公输同一方法。

子墨子曰：“荆之地，方五千里。”方，四方，这里指正方形每边的“方”同。方五千里，等于说五千里见方。五千里，言其宽广，不是确数。宋之地，方五百里。五百里，言其狭小，不是确数。

此犹文轩之与敝舆也。犹，如同，好象。与，比。不说楚之攻宋与舍文轩而窃敝舆，这是婉曲陈辞的方法，下同。荆有云梦，云梦，古代楚境内大泽的名称，今湖南洞庭湖一带为梦泽，湖北境内长江以北洪湖一带为云泽，合称云梦（泽）。一说，云梦为一泽，全称为云梦泽，云泽或梦泽是它的简称。一说，楚人称泽为梦，云梦即是云泽的意思。据说当时面积方八九百里，汉晋以后逐渐淤浅，面积较大。犀兕麋鹿满之。犀（xī），像牛的一种兽，皮极坚厚，角供药用，很珍贵。兕（sì），也像牛，角可制酒杯。据说犀有一角、两角或三角，兕只有一角。麋（mí），鹿类，体较大。江汉之鱼鳖体较小。一说麋即今四不像。满，充满，形容词的使动用法。

鼋鼍为天下富，江，长江。汉，汉水。鼋（yuán），鳖类动物，体较大。鼍（tuó），也叫“猪婆龙”，爬虫类动物，体长一两丈，皮可制鼓。为天下富，要宋，所谓无雉兔鲋鱼者也。雉，野鸡。鲋，鲫鱼。产算是天下最丰富的。于浅水中，鱼类中较小的。“所谓……者也”，常用于表判断。“所谓”加在名词或名词性词组之前，表示这一判断为人所尽知或不尽可信，这里属于前者。此犹梁肉

之与糠糟也。再作一比喻，楚多珍贵的兽类和水产，而宋极贫乏，楚和宋好比梁肉和糠糟，暗指楚攻宋等于舍梁肉而窃糠糟。荆有长松文梓楩楠豫章，长松，高大的松树。文梓（zǐ），文理细致的梓树。楩（piān），黄楩，生长在南方的大树。柟（nán），同“楠”。豫章，即樟树。松、梓、楩、楠都是名贵的材用树。

宋无长木，长木，较大的树。此犹锦绣之与短褐也。再作一比喻，楚有很多名贵的木材，而宋连较大的树也没有。臣以王之攻宋好比一是锦绣，一是短褐，暗指楚攻宋等于弃锦绣而窃短褐。

也，为与此同类。”臣，墨子自称。以，以为，认为。总结一句，仍用类比方法，证明楚王攻宋是极不明智的行径。楚王对上一层的设问，作了“必为有窃疾矣”的回答，再经这一番比方，楚王前面的答话，等于对自己作出的批判。墨子就是这样运用类比推理，使论敌陷于失败而不能自拔。

王曰：“善哉！” 善哉，好啊，表示赞成对方的结论。虽然，虽然：在事实面前，楚王不得不承认。虽然，虽，尽管；然，如此。和现代语的“虽然”义不同。**公输盘为我为云梯，** 前一“为”字读(wéi)，介词，替的意思；后一“为”字，读(wéi)，动词，制造。**必取宋。** 在道理上已经不得不认输之后，还想依赖精巧的攻城器械，侥倖取得胜利。以上第三层，利用上文的设喻，指出楚王攻宋的错误。

第二段，记墨子进见楚王，运用设喻类比的方法，指出攻宋的谬误。和前段相比，前段说理较深入，这一段词采较华丽；多用排比，则是两段共同的特点。

于是见公输盘。 见，召见。省略主语“王”。**子墨子解带为城，** 带，衣带。城，这里指城的模型。以牒为械。牒(dié)，木简，削木为薄片。一说，牒，借作“板”。**公输盘九设攻城之机变，** 九，言其反复多次，不是确数。下句“九距之”的“九”同。设，设置，采用。机变，机巧变化，联合结构的复合词，名词，这里作“设”的宾语。**子墨子九距之。** 距，借作“拒”。九距之，多次抵御了它(公输的进攻)。**公输盘之攻械尽，子墨子之守圉有余。** 守圉(yù)，圉，借作“御”。守圉，等于“防守”。一说，圉，城墙；守圉就是守城。有余，应付裕如。

公输盘诎，诎，借作“屈”，折服，输了。而曰：“吾知所以距子矣，所以，用什么(方法)，介词结构作状语。它和后面的动宾结构组成名词性词组，作为“知”的宾语。这和现代汉语里表因果关系的连词“所以”，意义、用法都不同。子，对对方的敬称，下面“吾知子”的“子”同。吾不言。”

子墨子亦曰：“吾知子之所以距我，吾不言。”

楚王问其故。 其故：其，那个；故，所以然。

子墨子曰：“公输子之意，不过欲杀臣。 臣，墨子自称，下同。**杀臣，宋莫能守，** 莫能，不能。乃于，于。是。然臣之弟子禽滑厘等三百人，禽滑(gǔ)厘，战国时魏人，墨子学生。墨子学生中有注重论辩的，如告子、田鸠等；有注重游侠活动的，禽滑厘等属之。三百人，约数，表示多。**已持臣守圉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 寇，侵犯，动词。用作名词。虽杀臣，不能

绝也。” 绝，杀尽。虽能杀我一人，不能杀尽助宋守城的义士。

楚王曰：“善哉！吾请无攻宋矣。” 请，表愿望的谦辞。无，不。

第三段，记墨子和公输盘进行一守一攻的比试，制胜公输，并且派出徒众，助宋守城，终于达到止楚攻宋的目的。反映墨子不仅是非攻反战的思想家，而且是善于防守、富于实际经验的军事家。写攻守比试一节，文字简洁，却生动有致。

〔今译〕

公输般替楚国制成了攻城的云梯等器械，将要用来攻打宋国。墨子听到这个消息，急忙从鲁国动身，接连走了十天十夜到达楚的都城郢，（去）会见公输般。

公输般说：“您老（打算）叫我干什么啊？”

墨子答道：“北方有个欺侮我的人，（我）想借您的力量杀死他。”

公输般（听了）不高兴。

墨子（又）说：“我自愿奉送（给您货币）十金（作为酬劳）。”

公输般道：“我（遵守）的道理；本来（就是）不肯杀人的。”

墨子（听了）站起身，向公输般连拜了两拜，（然后）说道：“请（让我）说明一下（要谈的那个问题）。我在鲁国（就）听到您制造云梯，将要用来攻打宋国。宋有什么罪呢？楚国足够地多的是土地而比较缺少人民，（现在要）杀伤它所缺少的（人民）而去争夺它已感多余的（土地），不能算做明智。宋国没有罪而去攻打它，不能算做仁爱。您知道（上面这两点）可是不去跟楚王争辨，不能叫做忠诚。您（也许）争辨

过可是没有成效，不能叫做坚强。按（您认为正当的）道理不肯杀害少数（人），可是却想（攻宋，在战场上）杀死许多人，这（在逻辑上）不能叫做懂得类比（的规律）。”

公输般点头称是。

墨子（接着）说：“既然这样，（那您）何不打消攻宋的（念头）呢？”

公输般答道：“不行，我已经给楚王讲过（制云梯攻宋的事）了。”

墨子说：“那么，（您）何不把我介绍给楚王呢？”

公输般回答道：“行啊！”

墨子见了楚王，说道：“现在有人在这里，丢弃了他华丽的车子，（听说）邻居有辆破车，却要去把它偷来；丢弃了他织锦绣花的丝织品，（听说）邻居有件粗布短袄，却要去偷窃它；丢弃他精美的饭菜，（听说）邻居有些粗劣的食品，却要去偷窃它，这是什么样的人啊？”

楚王说：“（这人）一定是患着偷东西的毛病了。”

墨子（接着）说道：“楚国的土地，五千里见方；宋国的土地，（只有）五百里见方。这就好象华丽的车子和破旧的车子相比。楚国有云梦大泽，那里到处是犀牛、野兕、麋鹿等（名贵的动物），长江、汉水里的鱼、鳖、鼋鼍，（也）是天下最丰富的；宋国（却是人们）说的连野鸡、兔子和鲫鱼都没有的（地方）。这就好象精美的饭菜和粗劣不堪的食品相比。楚国有高大的松树，文理细致的梓树，（以及）黄楩、楠木、樟木等（名贵的木材），宋国（连一棵比较）高的树也没有，这（又）好比锦绣的衣服跟粗布的短袄差不多。我认为大王的攻打宋国，跟（上面说的）这个人是相似的。”

楚王（听了很尴尬，只好）说：“说得好！尽管如此，公

输般已经替我造了云梯，（楚国）一定要拿下宋国。”

这时楚王（又）召见公输般。墨子解下衣带，围成城墙的样子，拿些木片作为（防守的）器械。公输般设计多种攻城的方法，非常机巧，又多变化，墨子能用不同的方法抵挡住，公输般攻城的器械用完了，墨子的防御还能应付裕如。

公输般感到没有办法，（嘴里）却说：“我知道怎么样对付您了，我（可）不（愿）说出来。”

墨子也说：“我晓得您对付我的办法，我（也）不（愿）说出来。”

楚王问他们（不肯说）的原因。

墨子（答）道：“公输般的意思，不过是要杀死我；（他认为）杀了我，宋国不能防守，就可以去进攻了。可是我的学生禽滑厘等好几百人，已经带着我（设计）的防守器械，在宋国的城头上等待着楚国的入侵了。虽然能杀死我，（可是）杀不完（帮助宋国守住城池的人）啊。”

楚王（无可奈何地）说：“好啊！我愿意不进攻宋国了。”

二、谋 攻

〔题解〕

这篇文章选自《孙子》。《孙子》一称《孙子兵法》。

孙子，名武，字长卿，亦称孙武子，齐国乐安（今山东省惠民县）人，我国古代伟大的军事学家。生卒年月不详，约和孔丘（前522—前479）同时。孙武一生的主要活动在吴国。他

以所著兵法十三篇献给吴王阖闾（前514—前496），被任为将。《史记·孙子吴起列传》说：吴国“西破强楚，入郢，北威齐晋，显名诸侯，孙子与有力焉。”

《孙子》是我国古代著名的军事著作，历来被推崇为“兵经”、“武经”。它也是世界上最早的兵书，在中外军事学术史上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这部著作，深入具体地分析了战争的各个方面，指出取胜的五个基本因素，即道（民心向背）、天（天时）、地（地利）、将（将帅）、法（纪律），论述了利害、迂直、患利、围阙、乱治、怯勇、弱强、众寡、为不为、奇正等相互之间的对立统一关系，包含着丰富的哲理，具有朴素的唯物思想和辩证观点。但是，孙武夸大将帅在战争中的作用，忽视人民的力量，这反映了他阶级的和历史的局限性。

现在流传的《孙子》十三篇是经过后人改编的，它的篇名是：一、始计，二、作战，三、谋攻，四、军形，五、兵势，六、虚实，七、军争，八、九变，九、行军，十、地形，十一、九地，十二、火攻，十三、用间。

《谋攻》篇包含了《孙子》军事思想的主要部分，它论证了以谋攻敌的原则，分析了君和将的关系，以及以智取胜之道。文中提出“知彼知己，百战不殆”的著名论断，毛主席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和《论持久战》中，都曾加以引用，指出它是“科学的真理”，并教导我们“不要看轻这句话”。

文章语言朴素，言简意赅，多用排比，逻辑性强。

〔评注〕

孙子曰：凡用兵之法，全国为上，破国次之；全军为上，破军次之；全旅为上，破旅次之；全卒为上，破卒次之；全伍

为上，破伍次之。 全，保持完整；破，击破；都是动词。全国为上，破国次之，使敌人举国完整地降服是上策，用兵攻破那个国家是次策。军、旅、卒、伍都是古代军队的编制单位。人数分别为一万二千五百、五百、一百和五人。运用对比和排句反复强调“全”字，是全文的纲领。

百战百胜，非善之善者也；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

“百战百胜”的两“百”字和下文“百战不殆”的“百”字，都是表示多次，不是确数。善之善，高明中最高明的。屈，使屈服。兵，军队。指出不战而胜是军事的最高原则。

故上兵伐谋，其次伐交，其次伐兵，下政攻城。 上兵，最好的战略。

伐，击破，这里与“攻”同义互用。伐谋，挫败敌人的谋略。伐交，破坏敌人的外交。一说，在两军将接触前乘其不备，向敌人进攻。伐兵，击败敌人的军队。先后两“兵”字义不同。**攻城之法，为不得已。修橹轡辒，具器械，三月而后成；**

修，制造。橹(lǔ)，楼橹，古代军中用以登高侦察敌军的高台。这里指建有楼橹的巢车。一说是护身的大盾牌。轡辒(fén wēn)，攻城用的四轮车，用大木制成，上覆牛皮，可容十人，能掩护部队接近对方的城堡，或往来运土壤坚，矢石不能伤。具，预备。器械，指攻城用的器具。三月，较长的时间，不是确数，下文“三距闕又三月而已”。距，腾跃，引伸为从低到高地堆积起来的意思。

闕(yìn)，借作“堙”，土山。距闕，积土成山。一说，距，由腾跃引伸为攀登，距闕，(使士卒)登上土山，以侦察或袭击敌人。已，停止。三月而已，久而无功，

才停止。**将不胜其忿，而蚁附之，** 将(jiàng)，将领。胜(shèng)，堪。忿，愤怒。蚁附，象蚂蚁那样地攀登城墙。附，

原义为迫近，这里引伸为依附、攀缘的意思。**杀士三分之一，而城不拔者，此攻之灾也。**

杀士，士卒被(敌人)杀伤。拔，攻克，下文“拔人之城”。故善用兵者，屈人之的“拔”同。灾，灾害。以上具体论述攻城是下策。

兵，而非战也；拔人之城，而非攻也；毁人之国，而非久也。

屈，使动用法，使屈服。人，别人，对方。非，“不是用”的意思。这里三“人”字，三“非”字，义并同。久，旷日持久。**必以全争于天下，故兵不顿，而利可全。此谋攻之法也。**

顿，困顿，疲劳。一说，顿，挫折，损伤。利，利益。利可全，可以完满地得到克敌制胜的利益。谋攻，以谋相攻，偏正结构词组，不是动宾结构或并列结构。以上两句作结，回到“全”字上来。末句点题。

故用兵之法，十则围之，五则攻之，倍则分之，敌则能战之，少则能逃之，不若则能避之。 十、五、倍、敌、少、不若，均指我方军事力量和敌方相比的情况。十、十倍(于敌

人)，下仿此。倍，两倍。敌，匹敌，相等。分，使动用法，使敌人力量分散，易于击溃。能，可以；一说，能，犹“乃”，音近义通。三句中“能”字义均同。逃，逃匿，隐伏，避，故小敌之坚，大敌之擒也。敌，敌对，这里指互相对立中的一方。坚，坚持，固执。擒，俘获。句意是：弱小的一方如果坚持同强大的另一方作战，就会为对方所俘虏。

第一段，写以谋攻敌之法，阐明最高原则是不战而胜，并指出根据不同情况，采取不同的战略策略，以保存自己消灭敌人。从正反两面写，对比鲜明，论证有力。

夫将者，国之辅也。将(jiāng)，将领。辅，增强车轮支力的辅木。辅周则国必强，辅隙则国必弱。辅周，辅佐得周密。辅隙，辅佐得有缺陷。这一节，从为将的一方写。

故君之所以患于军者三，不知军之不可以进，而谓之进；不知军之不可以退，而谓之退；是谓靡军。所以，以，介词，用；所，代词，这些，指下文“患于军”的种种做法；介词结构作状语有强调作用，和现代汉语中作连词用的“所以”义不同。患，为害。者，代词。患于军者，对军事有害的做法。谓，前两个“谓”，“告语”的意思。谓之，告诉他，命令他。后一个“谓”，叫做、称为。是谓，这叫做。靡，羁绊，牵制。写靡军是为患之一。

军之事，而同三军之政者，则军士惑矣。三军，春秋时大国的军制。晋齐、吴、鲁称中军、上军、下军，楚称中军、左军、右军，皆以中军将为三军的统帅。同，参与，干涉。政，行政，治理。惑，困惑，不理解。写干涉军政是为患之二。

军之权，而同三军之任，则军士疑矣。权，权谋，权变。任，任命，使用(将士)。疑，猜疑，不相信。写干涉指挥军权是为患之三。

三军既惑且疑，则诸侯之难至矣，是谓乱军引胜。

第二段，写君主与将帅的关系。将帅应善于辅佐君主，君主应避免为患于军事，这是谋攻智胜的一大关键。这一段侧重从反面教训写，在全篇中有承接作用。

故知胜有五，知，通“智”。知胜，以智取胜。知，了。解，者。代词，下同。识众寡之用者胜；识，懂得。众寡，兵多和兵少。用，运用。上下同欲者胜；同欲，同心同德。

以虞待不虞者胜；虞，意料。引申为准备。不虞，无准备。待，对待，对付。将能而君不御者胜。

能，有才能。御，驾驭。此五者，知胜之道也。道，原则，规律。知胜之道，以智取胜的规律。这里有牵制的意思。

故曰：知彼知己，百战不殆；彼，别人，对方，和“己”相对。已，自己。殆，危险。不知彼而知己，一胜一负；胜负各半。不知彼，不知己，每战必殆。

第三段，列举以智取胜之道，强调“知彼知己”，包括了上文的谋攻之法和君将关系。这一段侧重从正面经验写，在全篇中有统束作用。

〔今译〕

孙子说：大凡指导战争的法则是，使敌人举国完整地屈服是上策，攻破敌国就差些；使敌人全军完整地降服是上策，击破敌人的军就差些；使敌人全旅完整地降服是上策，击破敌人的旅就差些；使敌人全卒完整地降服是上策，击破敌人的卒就差些；使敌人全伍完整地降服是上策，击破敌人的伍就差些。因此，百战百胜还不算是高明中最高明的，不战而使敌人屈服，才算是高明中最高明的啊！

所以最好的战略是挫败敌人的计谋，其次是当两军刚接触时就乘其无备地挫败敌人，再次是进攻敌人的军队，下策是攻城。攻城的方法是不得已的。制造攻城用的巢车和辕，准备攻城的器械，几个月才能完成；（派遣士卒）登上攻城的土山，（窥测和袭击敌人）又经过几个月（不能取胜）才停下来；将帅愤怒得沉不住气了，驱赶他的士兵象蚂蚁一般去爬城，士兵伤亡三分之一，而城还是攻不下来，这就是攻城的灾害啊！所以善于指导战争的人，屈服敌人的军队而不用硬打，夺取敌人的城堡而不用强攻，毁灭敌人的国家而不须旷日持久。一定要用全胜的计谋争胜于天下，这样军队不受挫折，而可以完满取得军事斗争的利益。这就是用计谋打击（敌人）的

法则。

所以用兵的法则，有十倍于敌人的兵力就包围它，有五倍于敌人的兵力就进攻它，只有两倍于敌人的兵力就要设法分散它，同敌人兵力相等，就可以抗击它，比敌人兵力少就可以隐伏起来（待机袭击敌人），（自己的力量）不能和敌人相比，就可以把军队撤走，避免决战。所以弱小的一方如果自不量力，坚持作战，就要成为强大的一方的俘虏了。

将帅是国王的助手。如果辅佐得周密，国家就一定会强盛，如果辅佐得有缺陷，国家就会受到削弱。

所以国王有害于军事的做法有三种：不懂得军队不可以前进而硬叫它前进，不懂得军队不可以后退而硬叫它后退，这叫做牵制军队。不懂得军队里的事情而干预军事行政，就会使部队迷惑。不懂得军事的权变，而干预军队的指挥，就会使部队怀疑。军队既迷惑而且怀疑，列国诸侯发动（战争）的灾难就乘隙而来。这就是所谓扰乱自己的军队引导敌人取得胜利。

以智取胜（原则上）有五种情况：知道可以打和不可以打的能取得胜利；懂得多兵和少兵的（不同）用法的能取得胜利；上下同心同德的能取得胜利；以自己的有准备对付敌人的疏忽懈怠的能取得胜利；将帅有指挥才能而国君不加牵制的能取得胜利。这五条是以智取胜的规律。

所以说：了解敌人也了解自己，（经历）很多次战斗都不会有危险；不了解敌人仅了解自己，胜败可能各半；不了解敌人也不了解自己，那就每战都有危险了。